

# 惠东县惠东高级中学旧电房翻新等校园零星修缮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



## 求书

|    | 类别              | 内容  |
|----|-----------------|---|
| 1  | 名称              | 惠东县惠东高级中学旧电房翻新等校园零星修缮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单位名称：惠东县惠东高级中学，地址：惠东县大岭街道惠东大道 2889 号，联系电话：0752-8912736，联系人：刘工。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惠东县惠东高级中学旧电房翻新等校园零星修缮预算编制服务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仅承诺服务即可   |
| 5  | 服务内容和<br>服务要求   | <p>服务内容：工程选址在惠东县惠东高级中学校内，旧电房加宽及内部装修改造，学生宿舍、厕所及教学楼防水补漏约 500 米、给学生宿舍(高-)墙面批灰约 1600 平方等零星维修，项目总投资约 46 万元，现采购本项目预算编制服务。</p> <p>服务要求：对本工程需要到建设单位现场勘察、进行编制预算书、跟踪并对预算等后续服务。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 个月（自然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按行业标准，编制成果。经验收不合格的，要求 5 个工作日完成重新制作，否则依法宣告合同无效。</p> <p>工程项目地址：惠东县大岭街道惠东大道 2889 号。</p>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br>计价标准 |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金额）</p> <p>3. 计价标准：以(粤价函(2011)742号)标准执行收费，报价金额：最高金额为 1900 元，最低金额为 1600 元，最终以中选的服务金额为准。</p>  |
| 8  | 服务时间            | 以合同约定为准。  |
| 9  | 验收              |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p>   |
| 10 | 结算方式            |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
| 11 | 违约责任            |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
| 12 | 补充合同和<br>解决争议方式 |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

|    |    |  |
|----|----|--|
| 13 | 备注 |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